联合国 A/ES-10/673–S/2015/109

大 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3 February 201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 会
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
议程项目 5
以色列在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和巴勒斯坦其余被占领土的非法行动

安全理事会
第七十年

2015 年 2 月 12 日巴勒斯坦国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给秘书长、大会主席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

谨遗憾地告知，由于占领国以色列继续实施非法挑衅行为，特别是其定居点活动和对巴勒斯坦人民进行集体惩罚，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被占领的巴勒斯坦国的情况不断恶化。

以色列严重违反《日内瓦第四公约》，尤其是第四十九条和第三十三条，坚持在巴勒斯坦土地上开展殖民活动，没收和毁坏巴勒斯坦财产，迫使巴勒斯坦平民背井离乡。占领国坚持对加沙地带的全体巴勒斯坦平民公然进行集体惩罚和报复，尤其是进行不人道的封锁。其累积效应加剧了人道主义痛苦，使人们感到更加沮丧和绝望，有可能彻底破坏局势的稳定。

尽管紧张局势不断升级，风险日趋严重，但以色列仍按部就班地执行政策，实施这些罪行。以色列此举无视世界舆论且公然藐视国际法，包括巴勒斯坦已经加入且很快将成为其缔约国的《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毫无疑问，问责制的缺失助长了以色列逃避惩罚的这种局面，国际社会早就应该正视这个问题，将之视为法律、政治和道义责任，同时充分认识到这种非法行动已经并将继续阻挠冲突的和平解决。

以色列政府近来变本加厉，决定采取各种欺骗性非法措施扩大西岸定居点。其中包括发布军事命令没收数千德南的巴勒斯坦土地，宣布这些土地为所谓的“国有土地”，并宣布其他地区为所谓的“军事禁区”。近半个世纪敌对军事占领时期的所有这些措施严重违反国际法并违反了以 1967 年前边界为基础的两国解

决办法，服务于一个以色列议程：即强行驱逐巴勒斯坦居民并对大片巴勒斯坦土地进行殖民和事实上的吞并。

本周 2 月 9 日，以色列发布军事命令宣布从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到伯利恒、哈利勒、再到死海的大片土地为“军事禁区”。在这方面应指出，巴勒斯坦政府以前曾宣布打算在巴勒斯坦的这个地区建立自然保护区并建造一个机场。还应指出，西岸大约 18%的地区已被以色列指定为“用于训练的军事禁区”，波及至少 38 个巴勒斯坦社区和数以千计的巴勒斯坦平民。

与此同时，以色列继续开展这种非法运动，咄咄逼人地对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城肆意从事定居点活动。近来又以“旅游和建造酒店客房”为幌子，提出了在该城若干独特的巴勒斯坦住区，包括在 Al-JabalMukaber、SheikhJarrah、BeitSafafa 和 WadiAl-Joz 建造几千个住房单位的计划。

所有这些计划显然都旨在巩固以色列对该地区的非法控制，建立更多“既成事实”，进一步将非法定居点相互连通并进一步孤立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在此期间，占领国不断企图实行包括多个时间表在内的所谓“E1”计划，并一再试图强行驱逐该地区数以千计的巴勒斯坦贝都因族住户。我们再次提请国际社会注意这个问题，强调指出以色列的这些行动危及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国领土的连续性。在这方面，巴勒斯坦平民对这些行为的抗议活动继续受到侵犯，以色列占领军本周内第五次破坏了 Abu Dis 附近的“Bawabat”(耶路撒冷门户)抗议村，用推土机将其摧毁并没收了财产，包括抗议者的个人物品。

占领国以色列还直接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明确禁令，继续拆毁巴勒斯坦人住房和财产，公然表明此举就是为了实施其非法定居活动。在这方面，我们必须提请大家注意以色列总理最近发布的命令，即在西岸所谓的“C 区”拆毁 400 栋巴勒斯坦建筑物，其中大部分建筑物都是由欧洲联盟资助为该地区的学校、住宅和经济发展建造的。1 月 27 日，以色列一个法院还发布命令，没收了 Al-Khali 西北 BeitUla 村的数百德南巴勒斯坦土地。此外，以色列占领军还张贴告示，又没收了 Al-Khalil 东北 Shuyukh 村的 2 000 德南巴勒斯坦私有土地。

以色列的这些蓄意、非法和有系统的行动严重破坏了该地区巴勒斯坦社区的存在和生存能力。仅在 2015 年 1 月，以色列在“C 区”的拆除行动就摧毁了 86 个结构物，包括住房、水管、蓄水池和水箱、农业车辆和篱笆，造成包括儿童在内的 117 人流离失所。这种任意的肆意破坏行为显然旨在给巴勒斯坦平民带来痛苦，使其生活无法忍受，从而违反了《日内瓦第四公约》，也侵犯了多项人权，包括财产权、适当住房权、生计权、教育权和发展权。

当然，占领国还在东耶路撒冷继续迅速开展拆除活动。2 月 9 日，以色列占领军又在此类拆除活动的重点地区 Silwan 住区拆毁一栋巴勒斯坦房屋。拆除活动

造成 Ahmad Mahmoud Al-Abbasi 一家 14 口人无家可归，这家人甚至无法在其住房被拆除前回家取走个人物品。

在这方面，秘书处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的记录显示，2014 年“C 区”和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至少有 590 个巴勒斯坦人拥有的建筑物被以色列拆毁。这导致 1 177 名巴勒斯坦人被迫流离失所，为人道协调厅 2008 年开始监测以色列占领下平民流离失所情况以来的最高数字。

令人遗憾的是，尽管国际社会长期以来一直确认以色列所有这些行动均属非法，一再谴责并要求停止这些行为，但它未能令以色列对其违法行为和蔑视态度承担后果，导致出现完全有罪无罚的局面，使得虽然巴勒斯坦和全球各方都对两国解决办法作出坚定承诺，但这种办法越来越难以实现。

为了挽救两国解决办法和避免这一动荡局势进一步加剧，国际社会必须立即采取行动。必须采取措施迫使占领国以色列停止所有此类违反行为和罪行，恪守国际法规定的义务，或完全承担未履行义务的责任。其中包括安全理事会必须实施早该采取的负责任行动，确保尊重国际法，并认真推动达成最终、公正、持久、和平的冲突解决办法，各国政府、议会和民间社会也要采取行动，包括针对以色列在被占领的巴勒斯坦国(包括东耶路撒冷)的定居点活动的一切表现采取行动，维护国际法并强制遵守。

在这封信之前，我们已就构成巴勒斯坦国的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的持续危机发出 536 封信。2000 年 9 月 29 日(A/55/432-S/2000/921)至 2015 年 2 月 2 日(A/ES-10/672-S/2015/81)的各信函基本记录了对巴勒斯坦人民犯下的罪行。必须追究占领国以色列的责任，并将犯罪者绳之以法。

请安排将此信作为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议程项目 5 下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巴勒斯坦国常驻联合国观察员

大使

里亚德·**曼苏尔**(签名)